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2)

關於董事任職資格獲中國銀保監會核准的公告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2021年4月29日召開的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陳東浩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本行於近日收到《中國銀保監會關於郵儲銀行陳東浩任職資格的批覆》(銀保監覆[2021]566號)，據此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已核准陳東浩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陳東浩先生自2021年7月15日起就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董事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陳東浩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

有關陳東浩先生的履歷及委任相關信息，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21年4月12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函。截至本公告之日，該等信息並無任何變動。

本行董事會對陳東浩先生的加入表示誠摯的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張金良先生；執行董事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陳東浩先生、魏強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及潘英麗女士。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